

秉持“创造的教育”理念，培养具有创造力的教师

——促进教育教学创新

刘益春 中国教育学刊 2017-04-15

作者刘益春系东北师范大学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

师范大学作为培养教师的母机，需要回答培养什么样的教师、怎样培养教师、为谁培养教师的根本性问题。国家亟需、时代呼唤大批创新型人才，而创新型人才的培养需要从基础教育阶段抓起，所以新时期需要培养大量具有创造力的卓越教师。师范大学是原创教育思想之源，承担“两代师表”共育重任，引领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在建设创新型国家和培养创新型人才中具有基础性、先导性地位，秉持“创造的教育”理念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

秉持“创造的教育”理念，扎根中国大地办学。一切从实际出发，遵循教育规律，服务国家需要，响应时代号召，借鉴而不照搬，继承而不守旧，这是扎根中国大地办学的题中应有之义。国家对创新型人才的需要是新时期师范大学办学目标定位调整的重要依据，师范大学应始终致力于在培养卓越教师和未来教育家上有新作为，在破解教师教育和基础教育领域重大热点难点问题上有新突破，在探索具有中国特色师范大学办学模式上有新举措。

当前，创新成为时代主题。中国有 13 亿多人口，其中基础教育阶段学生 2.4 亿左右，基础教育的成败关系到创新型国家的可持续建设与发展；中国有 1000 多万中小学教师，其中有 300 万左右乡村教师，教师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具有倍增效应，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关系到一代又一代人的能力和素质。师范大学率先提出“创造的教育”理念，其缘由就是针对目前教师创造力整体不足的问题；其目的是努力造就一批具有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创新习惯的优秀师资，并以此辐射和引领我国教师教育的健康发展；其内涵是倡导注重过程的探究教育，激发基于兴趣的内生动力，养成批判

反思的思维习惯，塑造卓越担当的人生品格，构建协同开放的育人模式，凝铸张扬个性的校园文化。师范大学办学目标的准确定位，为培养具有创造力的教师提供了正确的方向保证。

秉持“创造的教育”理念，创新教师教育模式。 一流的教师教育应是“融合型”的教师教育，即通识知识教育与专业知识教育的融合，学科教育与教师职业教育的融合，教师教育理论与教师教育实践的融合，教师必备品格与教师关键能力的融合，教师职前培养与教师职后培训的融合，教师教育机构与地方政府、中小学校的融合，大学教师、中小学教师、师范生与中小学生的融合，教师教育学术研究与师范生教育实践的融合。这种融合的教师教育模式既包括教师教育课程要素的统合，也包括教师教育阶段的契合，还包括教师教育主体的合作，同时也关注了教师教育空间的弥合。这种“融合型”教师教育模式，在目标上强调将教师培养成为“反思型实践者”而非“技术熟练者”，在理念上强调基于实践认识论而非技术理性主义，在方法上注重把反思和探究融入整个教师教育过程，在机制上构建教师教育机构、地方政府和中小学三方协同合作。教师教育模式的不断创新，为培养具有创造力的卓越教师提供实践平台保障。

秉持“创造的教育”理念，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创造的教育”理念下的教育者首要任务是突出教育的过程属性，改变传统“重演绎轻归纳”的教育模式。教育过程应体现为由知识形态到问题形态再到方法形态最后到教育形态的演变，将目标教育转化为过程教育，而这种过程本质上就是创造性的，强调的是知识的再创造过程。教师还要针对学生的个性特点和爱好特长，培养他们的兴趣以及批判反思的思维习惯。要联系社会生活实际，让教学有利于学生的创造性培养，让学生主动探究未知世界，体验到创造的乐趣，进而全面提高其发现、探究、归纳的能力。因此，培养具有创造力的教师应大力倡导启发式、讨论式、探究式、参与式教学方法。在教师教育课程实施过程中，应着力构建指向实践与反思、批判与创新的模块式、立体化、融合型教师教育课程体系，构建体现“教育见习·模拟教学·教育实习·实践反思”相融合的教师教育实践课程结构体系，构建促进“理论引导·案例分析·实践体验·研究发表”一体化的教师教育实践课程

实施模型，为培养具有创造力的教师，改进教育教学方法提供有效的课程资源保障。

教育是国家强盛之基，创新是民族进步之魂。坚守教师教育本色，秉持“创造的教育”理念，大力促进教师教育发展，引领基础教育改革，为国家培养出大批具有创造力的卓越教师与未来教育家，为民族培养一代又一代富有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新时期师范大学的时代使命与历史责任。